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智慧生產工程系【專任】教師應徵資料檢核表

※應徵者姓名：_____

一、應徵資格

檢核	項目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1. 具有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工業工程相關領域博士學位者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2. 近五年內已發表或出版之相關著作（需收錄於 SCI、SCIE、SSCI，但不含 MDPI、Frontiers Media S.A. 出版社所發表之著作）至少 2 篇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3. 專長領域為工業工程相關領域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4. 應具備至少一年（含）以上與任教領域相關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。（相關法條請自行參閱：技術及職業教育法）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5. 具備英語授課能力者尤佳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6. 近五年內曾執行公部門研究計畫或產學合作案者尤佳。以國科會（原科技部）、民間企業產學合作等各類計畫成效卓越者優先，請務必檢附計畫細節與金額之相關資料。

二、需檢附資料

檢核	項目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1. 應徵基本資料表紙本乙份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2. 個人履歷表(需含學經歷、曾授課程、可教授課程、研究方向、著作目錄與自傳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3. 學經歷證件影本（含碩士與博士學位證書影印本），國外大學畢業者，學歷證件及成績單須經外交部駐外館處檢驗完成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4. 工作證明（如：勞工保險或服務證明）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5. 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證書影印本（無者免附）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6. 近三年內代表著作及五年內參考著作目錄（符合 SCI、SCIE、SSCI 者請務必註明）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7. 擬教授科目、教學大綱及教學理念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8. 推薦函兩封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9. 其它有助審查資料，如：其他著作、專利、計畫、獲獎等相關文件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10. 完整研究成果與著作目錄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11.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(1.詳閱並勾選簽名、2.資料若寄還已附足郵資 3.請檢附已簽名正本)及切結書(請檢附已簽名正本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12. 「應徵基本資料表」及「個人履歷表」電子檔案填寫後 mail 傳送至信箱：ipe00@nutc.edu.tw【檔名範例：應徵專任教師基本資料表—○○○】

說明：請務必逐項檢核勾選，並確認已檢附相關資料，以利後續作業。

智慧生產工程系【專任】教師應徵基本資料表

姓名		編號(免填)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連絡電話		手機	
電子郵件 e-mail			
通訊地址(含郵遞區號)			
目前現職			
博士畢業學校及系所		修業年月起訖	
博士論文名稱		指 導 老 師	
碩士畢業學校及系所		修業年月起訖	
碩士論文名稱		指 導 老 師	
大學畢業學校及科系		修業年月起訖	
成績單(分數)	請附成績單 (博士： 碩士： 大學：)		
個人履歷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(請附資料)	
學經歷證件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(請附資料)	
產業實務工作經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任職公司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(請附資料)	起迄日期及職稱	
專業證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證照名稱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(請附資料)		
教師證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教師證號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(請附資料)		
推薦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推薦人 1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(請附資料)	推薦人 2	
著作篇數	期刊論文	SCI: 篇	SCIE: 篇
	研討會論文	SSCI: 篇	其他: 篇
		國外: 篇	國內: 篇
參與計畫 (含計畫名稱、合作機構、起迄日期、主持人姓名)			
公務機關計畫			
產學合作計畫			
其它有助審查資料(如專利、計劃、獲獎等)			
可授課程符合本系者			

應徵專長領域	
曾任職或兼職單位	
<p>「代表」著作(三篇，符合 SCI，SCIE，SSCI 請註明，並加註 Rank factor N/M) SCI/SCIE/SSCI Rank Factor：N 為期刊在所屬研究領域之 Impact Factor 排序名次(Impact Factor 以 2023 年 ISI 資料庫之資料為準)；M 為該期刊所屬研究領域之總期刊數。</p>	
<p>「其他」著作(符合 SCI，SCIE，SSCI 請註明，並加註 Rank factor N/M) SCI/SCIE/SSCI Rank Factor：N 為期刊在所屬研究領域之 Impact Factor 排序名次(Impact Factor 以 2023 年 ISI 資料庫之資料為準)；M 為該期刊所屬研究領域之總期刊數。 請依 A. 期刊論文 B. 研討會論文 C. 專書及其他 分項列出。</p>	
<p>資料寄送步驟： 1. 「應徵基本資料表」電子檔請先寄至 ipe00@nutc.edu.tw 信箱。【檔名範例：應徵專任教師基本資料表—○○○】 2. 請列印本表格、資料檢核表、個資提供同意書、切結書，連同備審資料郵寄至 404336 臺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 129 號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智慧生產工程系收，信封上請註明「應徵智慧生產工程系專任教師」。</p>	

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（請詳閱）

本同意書說明國立臺中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。

一、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

1. 本校因執行專任教師甄選聘任業務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本表單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，包括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地址、手機等資料。
3.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，使用期間為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，利用之方式為書面、電子、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。

二、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

1. 本表單依據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，且遵循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請務必提供正確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，若個人資料有誤或不完整，您將可能損失相關權益。
3. 您可向本校所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，進行查詢或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要求補充或更正。
4. 您可要求本校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但若為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，本校得拒絕之。
5. 若您行使上述權利，而導致權益受損時，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如您對上述事項有疑議時，請參考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連繫。
6.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原先蒐集的目的不同時，本校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，您可以拒絕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但可能導致您的權益受損。

三、個人資料之保護

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保護及規範。倘若發生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遭其他侵害者，本校將於查明後以電話、信函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，擇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四、同意書之效力

1. 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，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若您未滿二十歲，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，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，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。
2. 本校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，並將修訂後之規範公告於本校網站，不另作個別通知。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，請直接與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繫。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之增訂或修改內容。
3.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，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，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，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
五、準據法與管轄法院

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，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，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，並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。

六、個人資料後續處置方式

本校專案教師聘任作業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結束，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原則，應徵者可勾選以下處置方式，由本校智慧生產工程系代為處理甄選資料：

- 俟教師聘任作業結束進行甄選資料銷毀作業。
- 我願意附足回郵信封，請智慧生產工程系寄還甄選資料。

我瞭解、同意並已勾選上述內容

當事人簽名

年 月 日

切 結 書

本人應徵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智慧生產工程系專任教師時，已詳閱公告內容，茲切結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所附證件正(影)本屬實。
- 二、無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第 33 條規定之情事，如有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無異議放棄錄取及聘任資格。
- 三、如為政府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職人員，應於報到時檢具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同意書或證明書，否則無異議由貴校依規定不予聘任。
- 四、如所附為外國學歷證件，經依教育部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查證有不符或不予認定情形時，無異議由貴校逕行解聘。

此 致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身分證字號：
住 址：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